**推优问题汇总**

**1.关于推优细则（请结合《共青团中央关于印发<共青团推优入党工作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和《关于印发<广东海洋大学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入党积极分子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进行阅读）：**

①请严格按照推优细则的要求开展推优工作；

②推优有效期一般为两年。因此，在推优有效期内，出现推优对象仍未上党课等情况，院组织部可与院团委、党委商讨是否需要延迟。但推优有效期一般为两年；

③大一第一学期填写入党申请书满一个月以上，是指在支部推优大会开始前满一个月以上；

④未来三个月内将离开工作、学习单位的以及大四第二学期的毕业生，一般不作为推优对象；

⑤推优对象在推优大会举行时必须年满18周岁且不超过28周岁；

⑥推优对象应具有1年以上的团龄。

**2.备案表填写：**

①学历的填写：研究生填本科，本科生填高中；

②遇到字体颜色填写限制的情况，可把“审阅”一栏的“显示标记的最终状态”改为“最终状态”。

**3.登记表填写：**

①请按照登记表模板进行填写，但不可以在模板上直接填写；

②可适当缩小字体，但不可更改表格格式；

③如果团支书为推优对象，团支部意见中的评价则由其他团干部进行填写，其他团干部填写评价后需签上自己的名字。

**4.关于推优名额与条件：**

（1）根据推优细则，符合推优条件的团员都具有推优资格。但推优名额是否有限制，则根据学院具体情况确定；推优条件详见附件4（共青团中央关于印发《共青团推优入党工作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和附件5（关于印发《广东海洋大学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入党积极分子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其中，一般情况下，推优名额与学业表现要求如下：

全日制本科生：

①一年级第一学期，“推优”对象应在入学教育、军训、校院班团各项活动中表现突出，但每班一般不超过5名；

②从一年级第二学期起，推优对象学习成绩良好，每学年第一学期的上学年素质综合测评或每学年第二学期的上学期学习成绩名列所在班级前50%，且无补考科目。在社会服务、社会公德等方面有突出贡献或其他方面认为确实十分优秀的学生，经学院团委研究并报学院党组织同意，其学年素质综合测评或学期学习成绩排名可放宽到60%。

全日制研究生：

①一年级第一学期: 可将其本科阶段获得的院、校级及以上相应荣誉称号作为主要依据，每班一般不超过5名；

②一年级第二学期：“推优”对象遵守教学、宿管等各项制度规定，学习认真刻苦，成绩良好，上学期无补考科目；

③二年级及以上：“推优”对象应学习成绩良好，无补考科目，且在研究生科研工作（发表学术论文，参加高水平学术论坛等）、社会实践（挂职锻炼，专业实习实践，研究生干部经历等）、社会公德等方面有突出贡献或其他方面表现优秀的学生。

（2）“推优”的比例一般不超过团支部成员人数的20%（包括大一至大三的各支部）。

**5.关于线上推优大会：**

①请学院在各支部举行推优大会前通过微信或短信通知学院负责人，学院负责人将适当抽取支部总数的四分之一进行抽查考核；

②请学院在公示附件6时通过微信把相应公示推文发送至学院负责人处，进行检查；

③若推优大会流程不合格，学院负责人需当场告知学院组织部负责人，让其通知该支部重新举行推优大会；

④支部需在线上推优大会的讨论区写与登记表中“团支部意见”相同的会议记录；

⑤开展线上推优大会时，所有团员必须准时进入会议室，并且保持静音状态，无需打开摄像头。态度必须严肃端正，严禁吃东西、玩手机、嬉戏打闹以及中途退出，情节严重者取消该支部推优的资格；

⑥团支部委员会需对候选人进行考察，考察不唯票，应结合平时实际情况，提出组织意见，形成书面材料；

⑦线上推优大会工作的具体流程可参考《线上推优大会流程》。